

2021年度衡南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

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 4、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5、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经济分类表）
-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8、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9、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15、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2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2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经费拨款预算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2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经费拨款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23、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 2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 2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 1、负责县直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处置工作以及本级公务用车平台车辆的日常维护、调度、经费核算和管理工作。
- 2、负责县“四大家”机关大院的物业管理、保障和服务工作。
- 3、负责县“四大家”机关食堂营运、管理和服务工作。
- 4、负责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集中统一管理、负责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管理。
- 5、负责全县公共机构节能事务性工作。
- 6、负责全县重宾接待服务工作。
- 7、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共有编制人数20人，实有人数20人。内设股室7个，分别为办公室、财务管理股、组织人事股、公务用车管理股、后勤保障股、办公用房管理股、公务接待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衡南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含衡南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政府性基金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72.85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1,372.85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48.85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物价上涨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37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13.7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0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77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28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48.85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物价上涨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37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13.71万元，占95.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09万元，占2.12%；卫生健康支出8.77万元，占0.6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5万元，占1.09%；住房保障支出6.28万元，占0.46%。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235.85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1,137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

支出等，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22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运行、县四大家机关大院物业管理、水电、食堂、绿化维护等方面；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5万元，主要用于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部门运行经费11.4万元，预算与上一年度持平。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41万元。其中衡南县机关事务和接待中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4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84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2万元，拟召开公共机构节能会议；培训费预算1万元，拟召开礼仪、消防安全知识讲座；拟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无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52.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14.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8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6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67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372.85万元，基本支出235.85万元，单位项目支出1,137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

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xlsx](#)